

扫码订阅



9大地点3大时段一律禁放烟花爆竹

《泰州市市区烟花爆竹燃放管理条例》实施次日开出第一张罚单

8月2日上午,因为朋友水果店新开业,泰州市民王某购买烟花爆竹到店门口燃放,接到群众举报后,泰州海陵公安城西派出所对王某处以罚款400元的处罚。现代快报记者获悉,这也是《泰州市市区烟花爆竹燃放管理条例》(以下简称《条例》)8月1日正式出台后,首个受罚的个人。

丁小军 朱云曦 毛晓华/文
王源/摄



8月1日,一位村民主动将老公过生日亲友送的烟花爆竹送至派出所

现代快报记者获悉,《条例》划定的禁放区域包括:海陵区、医药高新区设定为新通扬运河以南、周山河以北、南官河以东、兴泰公路(经永定快速路、东风快速路至周山河)以西区域;高港区设定为环港大道以南、港口路以北、南官河以东、高港大道以西区域;姜堰区设定为新通扬运河以南、328国道以北、溱湖大道(双登大道)以东、229省道以西区域。

“禁放区域以天然的河流和相对较为宽阔的道路为边界,分界线较为明显,禁放区和非禁放区相互影响较小。”泰州市烟花爆竹禁放工作领导小组副组长、市公安局副局长张卫东说,市区禁放区域共119平方公里多,涵盖人口65.7万余人。

泰州市公安局禁放办工作人员介绍,连日来,海陵区、医药高新区、姜堰区和高港区都对“禁放令”即将实施展开了多种形式的宣传。截至目前,市区共张贴禁放通告5万多份,发放告知书10万多份,签订承诺书2万余份,发送短信(微信)15.6万余条。

除禁放区域以外,《条例》还设定了9类禁止燃放烟花爆竹的地

点包括:文物保护单位、展览馆、纪念馆、图书馆、博物馆、档案馆等公共文化场所;党政机关、事业单位驻地;幼儿园、学校、医疗机构、敬老院、儿童福利院;商品交易市场,住宅小区;城市机动车道、非机动车道、人行道以及城市快速路沿线;车站、码头等交通枢纽以及铁路线路安全保护区内;城市绿地、河道,饮用水源保护区;易燃易爆物品生产、储存单位和销售场所,输气(油)设施,架空电力线和通讯线路、有线广播线下方以及输变电设施安全保护区内;法律、法规规定的禁止燃放烟花爆竹的其他地点。

此外,《条例》还明确了三个禁放时段:中考、高考期间;市人民政府发布的重污染天气预警期间;市、区人民政府发布的重大活动保障期间。

张卫东介绍,对于不听劝导,仍然在禁区内燃放烟花爆竹的个人,将由公安部门责令停止燃放,处100元以上500元以下罚款;构成违反治安管理行为的,依法给予治安管理处罚。特别需要提醒的是,在三个禁放时段,违法燃放的一律予以从重处罚。

链接

多问一句

1. 禁放区域内的烟花爆竹零售网点如何处置?

《条例》规定:对在禁止燃放烟花爆竹的区域内,本条例施行前已经核发、尚在有效期内的《烟花爆竹经营(批发)许可证》《烟花爆竹经营(零售)许可证》,由原发证部门依法撤回并给予补偿。同时对网点未销售的烟花爆竹统一进行回购。

2. 居民家中的存量烟花爆竹怎么办?

对市民在禁放之前购买的未燃放的烟花爆竹,各区政府(管委会)将设置临时回收点,采取存量换礼品、适当给予补偿等方式予以回收。对回收市民手中的存量烟花爆竹,不得进行二次销售,一律予以销毁处置。

泰州规定游泳池水4小时循环一次

“泳池人均面积不低于2.5平方米、每4小时池水循环一次、安装补水表根据人次强制补水……”近日,泰州市政府召开新闻发布会,宣布《泰州市游泳场所卫生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将在8月15日正式实施。

《办法》要求在淋浴室与浸脚消毒池之间设置强制淋浴,强制淋浴的通道长度不少于2米,并在通道顶部与侧面都要设置喷水装置,且不少于3排,每排间距不超过0.8米。对于水温,也

有要求,保证天冷人也能适应。此外,为确保泳池每天补充新水,《办法》要求,设置连续供水系统,并安装补水计量专用表。开放期间每天根据游泳人数补充新水,并记录补水水量及查阅的补水专用水表读数。

泰州市卫计委副主任翟德祥介绍,全市卫生监督机构在8月15日之后,将按照《办法》要求严格执法,对发现的各类违法行为绝不姑息,从重从快查处。

张小燕 贾健 毛晓华

户外广告设施意外伤人也是失信

7月31日,泰州市政府召开新闻发布会,通报《泰州市户外广告设施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自8月1日起施行。

据介绍,该《办法》对不同情形户外广告设置期限进行了细化:电子显示屏和利用市政公共资源设置户外广告设施的,最长不得超过五年;其他户外广告设置期限不得超过三年;举办大型文化、体育、商业等活动设置的临时户外广告设施,公益性的不得超过活动截止日期,商业性的

不得超过三十日;建设项目建设用地范围内设置的围挡广告,不得超过项目建设期。

该《办法》首次将户外广告设施设置,纳入城市治理诚信体系,城市管理部分建立设置人诚信档案,加强诚信管理,并具体列出九类户外广告设施管理失信行为。“户外广告设施因不可抗力以外因素发生倒塌、脱落、坠落、漏电等情形,造成他人损害”,也被纳入失信行为之列。

张小燕 贾健 毛晓华

扬大学子将虚拟仿真技术带到大山

近日,扬州大学生物科学与技术学院社会实践团队赶赴贵州山区,通过虚拟仿真技术,让那里的孩子们体验科学实验的操作过程。队长吴雨捷介绍,他们希望将利用虚拟仿真帮助偏远山区的教学这一计划长期执行下去。

“将虚拟仿真技术运用到教育精准扶贫上,以此达到优化教育资源的目的,这是一个很大胆而有新意的想法,学院方面也会大力支持的。”对于这一团队,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的主任张彪给予了鼓励,希望他们取得一定成效。徐玉洁 吴雨捷 臧晓松

三车相撞只有两个责任者?

细心女法官“推翻”事故认定书

扬州男子相某驾驶货车超车时,与张某驾驶的摩托车发生碰撞,导致张某受伤。事发后警方出具事故责任认定书:相某未与被超车辆保持安全距离,应承担事故的全部责任。被撞伤的张某据此向扬州高邮市人民法院起诉索赔。女法官赵广才从中发现蹊跷,并最终推翻了事故认定书的证明效力。

管鑫 臧晓松

2015年6月,高邮男子张某驾驶的摩托车与相某驾驶的货车相撞,导致张某受伤。

事故发生后,当地交警部门认定,相某在超车后未与被超车辆保持安全距离,是造成事故的根本原因,并据此认定相某承担事故的全部责任。

相某驾驶的货车登记在某物流有限公司名下,并且保险公司投保。张某随后起诉至法院,要求相某以及某物流公司、保险公司承担赔偿责任。

案件到了女法官赵广才的手上,在庭审中,保险公司提出

一个关键的待证明事实:这并非一起两车相撞的事故,而是还有第三辆车。

赵广才随即启动调查程序,最大限度地还原了各方都试图遮掩的事故过程:相某驾驶货车行驶至路口准备超车时,遇到第三名驾驶人管某驾驶的轿车正在转弯,相某紧急刹车后两车发生轻微碰撞。此后张某驾驶的摩托车避让不及,撞到了货车的尾部,张某因此受伤。

与此同时,法官调查后发现,事故发生时,张某是无证驾驶已被强制报废的摩托车上路。

赵广才认为,法庭查明的事实足以推翻交通事故责任认定书的证明力。她决定在这个案件中,不采纳交通事故责任认定书的证明力。

高邮法院认定,原告张某系无证驾驶已被强制报废的机动车上路,应承担70%的主要责任。第三人管某驾驶机动车转弯进入主道时,未让直行车辆先行;被告相某在超车时未确保安全无隐患,未尽到合理注意义务,对事故的发生也有过错,所以管某和相某应共同负事故次要责任。目前该判决已生效。

谎称招工办保险,骗走10人手机

90后男子解某曾因盗窃获刑3年半,他出狱后不思悔改,竟又干起了诈骗的勾当。

去年上半年,他在一家企业门口贴了个假招工广告,然后以办理保险的名义应聘者苗大姐前往手机店,与办理贷款的业务员里应外合,为苗大姐办理了手机分期业务,解某随后以

2000多元的价格将手机卖掉。

此后解某如法炮制,先后忽悠9个人办理了手机分期业务,她们的贷款总金额为2.7万元。解某将得到的手机全部卖掉了,总计获利2.2万元。近日,解某被扬州宝应县人民检察院以诈骗罪批准逮捕。

胡菲 臧晓松

夜间被偷240箱酒,竟是儿子干的

7月22日凌晨,泰州市民周先生上班路过自家仓库时,发现仓库门居然开着,推开门一看惊呆了,原本堆放整齐的两百多箱酒不翼而飞。周先生随即报警。

泰州公安海陵分局京泰派出所民警会同分局刑警大队刑警迅速开展现场勘查工作,从监控视频看到,一名身穿黑衣男子深更半夜来到仓库前撬锁,反复尝试了三分钟后,打开了仓库的大门,随后,两辆汽车开到了仓

库里面,将240箱酒运上了车。泰州公安海陵分局抽调刑警支队协助调查,就在案件侦办到关键时候,周先生突然给警方打来电话:“我要求撤案,我知道是谁把酒搬走了。”

在民警一再追问下,周先生终于吐露实情:儿子没有正当职业,经常伸手跟他要钱。近期几次要钱,他都没理睬,儿子一气之下就搬走了仓库里的酒。

储欣 王源 毛晓华